

# 彰化縣 106 年度書法教育志工特殊訓練實施計畫

- 一、依據：彰化縣教育志工人力資源整合中心 106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 二、目的：為推廣中華文化書法美學深入校園，帶動彰化縣各中小學校積極推廣書法教育，教育志工中心藉由此培訓書法教育志工作為校園推動書法教育的種子，引導學生藉由社團書法課程以練習書寫或欣賞書法技藝與文化，並引進更多學校志工與社區民眾深入校園共同推動書法教學與藝術，特舉辦本項特殊訓。
- 三、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
- 四、主辦單位：彰化縣教育志工人力資源整合中心
- 五、協辦單位：靜修國小志工隊
- 六、承辦單位：靜修國小
- 七、實施日期：106 年 6 月 3 日(六)、6 月 4 日(日)
- 八、培訓項目：書法教育志工特殊訓練
- 九、實施地點：靜修國小敬業樓二樓書法教室
- 十、實施方式：由各校提報對書法教育推展有興趣之教育志工，參與本特殊訓練。
- 十一、參加對象：  
南彰化場次(靜修國小)包括員林區、田中區、北斗區、二林區等學校之對書法教育推展有興趣之教育志工。
- 十二、報名程序：
  1. 已於本縣教育志工人力資源整合中心資訊網上登錄之學校志工，請使用該網站線上報名。
  2. 報名額滿為止。
- 十三、受訓人數及時數：受訓人數 60 人為限，訓練時數 12 小時。
- 十四、經費來源：本活動所需經費由彰化縣政府教育志工人力資源整合中心專款補助。
- 十五、預期成效：
  - (一) 使本縣書法教育志工具備協助推動書法教學知能，以提昇學生書法學習成效。
  - (二) 保障本縣教育志工接受教育訓練之權益。
- 十六、獎勵：承辦單位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報請彰化縣政府敘獎。
- 十七、備註：
  - (一) 請學校承辦人避免教育志工報名後卻未能參加之情形，若報名後未參加或未能全程與會者，將繕冊列入後續列管。
  - (二) 報名志工若臨時有事不克參加研習，請務必於研習活動開始前一週聯絡承辦學校業務負責人員，以便將珍貴的名額讓給其他有需要的志工。
  - (三) 請承辦學校於培訓辦理完竣後，須將結訓名冊陳報本府備查，取得本府核備函後，再由承辦學校依據核備函文號核發結訓證書。(結訓證書統一寄至提報學員受訓之學校轉發)。
  - (四) 凡報名本研習者，即視為同意主辦與承辦單位於辦理本研習行政所需之特定目的範圍內，得使用報名者之個人資料。

彰化縣 106 年度書法教育志工特殊訓練課程表

		特殊訓練	
日期		6 月 3 日(六)	6 月 4 日(日)
	7:40   8:00	報到	
	8:00   8:10	開幕式	報到
第一、二節	8:10   10:00	書法歷史	甲骨文、篆、草的特色與書寫
		林金城校長	廖進財理事長
第三、四節	10:10   12:00	楷、行、隸的特色	文房四寶與裱褙介紹
		洪文黎校長	林金城校長
午休	午餐時間	午餐的約會	午餐的約會
第五、六節	13:10   15:00	書法有效教學與生活	綜合座談、快樂賦歸
		林金城校長	學務處團隊
第七、八節	15:10   17:00	書法教學志工實務經驗	
		黃榮森校長	
		快樂賦歸	

一、外聘講師：林金城校長、洪文黎校長、廖進財理事長

二、內聘講師：黃榮森校長